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年半年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 [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维力医疗”）《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7号”文《关于核准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15.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7,859,951.1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140,048.85 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0093018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5,000,000.00

减：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37,859,951.15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47,140,048.85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64,267,183.57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186,837,081.2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868,052.73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u>106,903,836.74</u>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金额	90,000,000.00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公司于2015年为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用户，分别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秀支行账号为391120100100105534的专用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账号为82170155300001121的专用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石楼支行账号为696464923536的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三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广连福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连福”）进行第一期增资；广连福已于2015年3月18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石楼支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石楼支行募集资金专用户（账户名称：广州市广连福珠宝实业有限公司，银行账号：639265136084）。

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海南维力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维力”)进行第一期增资 278.82 万;海南维力已于 2015 年 7 月 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支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支行募集资金专用户(账户名称:海南维力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银行账号:2201025629200122727)。此外,此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注销兴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名称: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391120100100105534),将余额转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番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名称: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2170155300001121),销户时结算的利息也一并转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番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注销了兴业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将广州市广连福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连福”)吸收合并,原广连福予以注销,并同时注销其开设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石楼支行募集资金专用户(账户名称:广州市广连福珠宝实业有限公司,银行账号:639265136084),账户余额以及销户时结算的利息全部转入到母公司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石楼支行账号为 696464923536 的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注销了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对海南维力进行第二期增资 1,600 万元,用于“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建设,增资金额全部计入海南维力注册资本。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因募投项目之一“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注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名称:海南维力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银行账号:2201025629200122727),将余额转入中国银行海口凤翔西路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名称:海南维力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银行账号:2650 2519 1018),销户时结算的利息也一并转

入中国银行海口凤翔西路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变更事宜。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8 日注销了工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原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失效。海南维力已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重新与中国银行海口凤翔西路支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海南维力进行第三期增资 41,426,527.87 元（含利息收入净额），用于“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建设。本次增资完成后，用于“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中国银行海口凤翔西路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名称：海南维力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银行账号：265025191018）。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 号	期末余额	
			银行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广州番禺石楼支行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696464923536	6,169,315.36	45,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82170155300001121	4,626,976.20	
中国银行海口凤翔西路支行	海南维力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65025191018	6,107,545.18	45,000,000.00
合 计	/	/	<u>16,903,836.74</u>	<u>90,000,000.00</u>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进度、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为了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连福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连福”），吸收合并后，公司继续存在，广连福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广连福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公司依法继承。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PVC 产品募投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广连福变更为公司。

PVC 产品建设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后，实施地点、项目用途、投资金额、预期效益等其他投资计划均不发生变化，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不会对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及调整投资进度的议案》，同意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定安县塔岭新区环城南路东一环北侧变更为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美安生态科技新城，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17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同意硅胶产品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16 年 6 月 30 日调整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同意 PVC 产品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16 年 6 月 30 日调整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

###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连福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包括新型医用材料（非邻苯 PVC）气管插管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硅胶产品建设项目、PVC 产品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截至 2015 年 3 月 5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连福已实际投入资金 64,267,183.57 元。

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5 年 3 月 5 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64,267,183.57 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前述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5]G14000930205 号”《关于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泰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

2015年6月16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64,267,183.57元至自有资金账户以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016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限延长一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效。

2017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额度，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90,000,000.00元。2017年半年度，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1,871,862.10元。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投资项目使用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

附表:

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714.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6.8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110.6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医用材料(非邻苯PVC)气管插管系列产品产业	否	2,100.00	2,100.00	-	2,162.75	102.99	2016-6-30	-	否	否
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	否	5,778.82	5,778.82	240.25	995.91	17.23	2019-12-31	-	不适用	否
硅胶产品建设项目	否	2,033.93	2,033.93	505.41	1,680.86	82.64	2017-6-30	-	不适用	否
PVC产品建设项目	否	6,723.50	6,723.50	-	3,995.93	59.43	2018-6-30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488.33	2,488.33	40.22	943.22	37.91	2018-6-30	-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100.00	3,100.00	220.97	2,842.61	91.70	2018-6-30	-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500.00	12,489.42	-	2,162.75	100.00	2015-6-30	不适用	是	否
合计		34,724.50	34,714.00	1,006.8	25,110.7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硅胶产品建设项目采购的主要设备是非标设备或自动生产线，非标设备或自动化生产线从构思、方案、图纸、试制、确认、交付、验收等一系列流程需要较长的时间。截止到6月30日剩余设备正在办理结算手续，预计到8月底完成全部款项支付。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因原实施地点土地交付状态、建筑限高等原因，公司由原定安县塔岭新区环城南路东一环北侧搬迁至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美安生态科技新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连福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包括新型医用材料（非邻苯 PVC）气管插管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海南乳胶产品建设项目、硅胶产品建设项目、PVC 产品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截至 2015 年 3 月 5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连福已实际投入资金 64,267,183.57 元。</p> <p>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5 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64,267,183.57 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前述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5]G14000930205 号”《关于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17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额度，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p> <p>截止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投资于理财产品余额为 9,000 万元。</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